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揭市环（惠来）审〔2022〕3号

关于粤东 LNG 接收站外输能力扩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国家管网集团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粤东 LNG 接收站外输能力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号 kn6kcn，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项目代码：2109-445224-04-01-897352）位于粤东 LNG 接收站内，建设规模：（1）现有 LNG 高压泵和 ORV 气化器各三台，两开一备，气化外输设计能力仅为 1200 万方/天，因此本项目在粤东 LNG 扩建预留用地和接口；（2）新建 6KV 变电站、海水加药装置、新建空压制氮站、改造 110KV 的变电站；主要安装工艺设备包括 4 台高压泵、3 台 ORV 气化器、2 台 BOG 高压压缩机、一套计量橇及相应配套设施，使接收站气化外输能力增加 2400 万方/天，保供期间气化外输能力达到 3600 万方/天；（3）BOG 再液化系统暂停使用。项目总投资 472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6 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进行建设，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洒水降尘等有效措施减缓施工扬尘；落实施工场内废水处理等措施，施工废水、生活污水纳入站内一体化集中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做好隔声措施及设备减振措施；妥善处理施工期固废，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循环用水”的原则优化设置厂区给排水系统。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地面冲洗和绿化，不外排；冷排水需安装余氯、水温在线监测系统，通过调节流量控制温差及余氯浓度，防止和减缓温差及余氯对海域生态系统的影响。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是LNG年周转量增加导致的甲烷、非甲烷总烃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项目应从保护大气环境和人群健康考虑，加强管理，确保生态环境及居住环境安全。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危险废物需采用密闭的暂存间暂存，危废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进行管理，防

止危险废物与一般固体废物混合收集和处理。

(六)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 加强日常生产的运营管理和设备维护, 制订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 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提高事故应急处理能力。配备必要的事故防范和应急设施, 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 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 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

(一) 接收站废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20) 中绿化用水标准后, 用于厂区绿化, 不外排。

(二)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三)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

四、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非甲烷总烃(VOCs) 0.6t/a, 总量控制指标由惠来县仙庵镇浮埔村尖山砖厂关闭获得。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应经环保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六、项目的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如涉及其它须许可的事项, 应遵

照相关法律法规到相应的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手续。

八、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自觉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4月26日

抄送：惠来县前詹镇人民政府、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惠来分局执法二股，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惠来分局

2022年4月26日印发